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信访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 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 负责处理市内群众和境内、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向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

(二) 承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及省信访局交市委、市政府、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及本局办理的信访事项。

(三)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各县（市、区）委、县（市、区）政府和市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四)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来市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督办市直部门和各县（市、区）信访事项办理情况。

(五) 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文件；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 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七) 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信访局设有办公室、接访室、办信室等科室。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73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20	567.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57.79	57.79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0.03	本年支出合计	730.03	730.0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30.03	支出总计	730.03	730.0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30.03	73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20	567.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7.20	567.20					
2010301	行政运行	343.70	343.7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3.50	2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5	3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5	39.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8.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5	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1	38.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230	转移性支出	57.79	57.79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57.79	57.79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57.79	57.79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30.03	448.74	281.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20	343.70	223.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7.20	343.70	223.50
2010301	行政运行	343.70	343.7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3.50		2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5	3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5	39.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8.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5	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1	38.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230	转移性支出	57.79		57.79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57.79		57.79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57.79		57.7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3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20	567.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57.79	57.79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0.03	本年支出合计	730.03	730.0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30.03	支出总计	730.03	730.0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30.03	448.74	281.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20	343.70	223.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7.20	343.70	223.50
2010301	行政运行	343.70	343.7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3.50		2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5	3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5	3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5	39.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8.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5	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1	38.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230	转移性支出	57.79		57.79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57.79		57.79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57.79		57.7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8.74	388.02	60.72
工资福利支出		371.36	371.3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0.29	110.29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53.43	53.43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21	40.2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0.27	50.2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9.05	39.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53	18.5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55	8.5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6	11.56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72		60.7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8.94		18.94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74		3.74
福利费	办公经费	6.54		6.5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		2.55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2.66		12.6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0		16.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6	16.6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6.36	16.36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0	0.3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10301	行政运行			
2010308	信访事务		2010308	信访事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	转移性支出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0.00	0.00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5	2.55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	2.55		
合计	2.55	2.5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60.72	60.72		
晋城市信访局	60.72	60.72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疑难信访案件经费(含集中治理重复信访案件化解经费)	13.50	13.50				
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57.79	57.79				
信访专项工作经费	210.00	210.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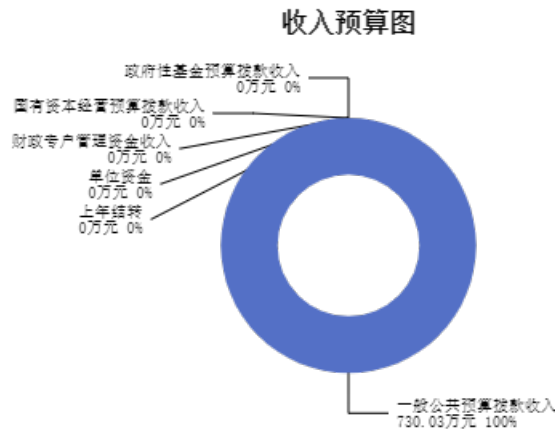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730.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30.03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41.87万元，下降16.27%，主要原因是人员及项目的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730.0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730.03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41.87万元，下降16.27%，主要原因是人员及项目的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730.0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30.03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730.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8.74万元，占61.47%；项目支出281.29万元，占38.5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30.03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30.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730.0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7.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0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0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91万元、转移性支出57.7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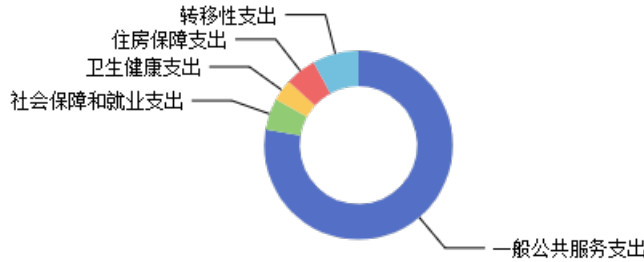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30.03万元，比上年减少141.87万元，下降

16.27%。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30.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567.20万元,占77.7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05万元,占5.35%;卫生健康支出27.08万元,占3.71%;住房保障支出38.91万元,占5.33%;转移性支出57.79万元,占7.9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8.74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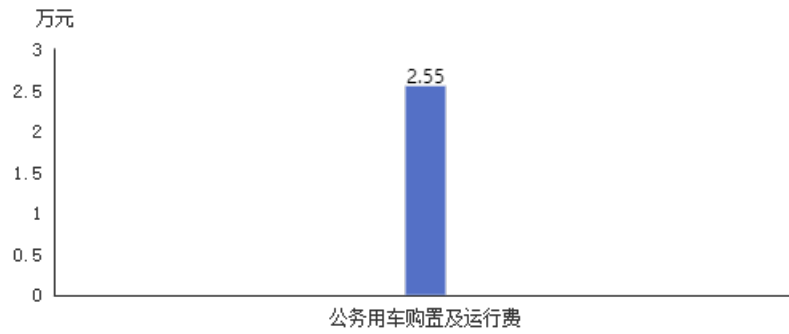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388.0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60.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55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公务接待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晋城市信访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5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晋城市信访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1.29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已上传附件。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晋城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7,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9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7,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县两级解决疑难信访案件经费用于县(市、区)补助金额16.79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生活困难救助。截止2022年11月底,经各县(市、区)摸底排查,原晋城农校健在145人,具体分配为:城区52人籍6.24万元、泽州县79人籍8.87万元、高平市2人籍0.24万元、阳城县10人籍1.2万元、沁水县2人籍0.24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2016)第6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放困难救助金在化解疑难信访件的过程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既有效的化解了信访事项,维护了社会稳定,同时能在扶危济困、有效解决信访者生活困难的同时,加强党和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化解社会矛盾、减少不和谐因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建立和使用,旨在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该资金分为中央补助资金、省级补助资金和市级补助资金,以及县级地方筹措资金。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由省级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管理使用,市级以下筹措资金分别由同级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使用。该资金的使用范围和申报程序必须按要求申报,获得核准后,由市财政直接支付责任单位。					
项目实施计划		1月底前该资金年初由财政部门拨付各县(市、区)后,由县区再拨付原晋城农校学生户籍地乡镇,由乡镇统一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精神,落实原晋城农校学生145人生活困难救助金的发放,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按照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精神,落实原晋城农校学生145人生活困难救助金的发放,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原晋城农校学生人数	145人	数量指标	救助原晋城农校学生人数	145人
			救助金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救助金足额拨付率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案件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疑难信访案件结案率
			救助金下达县区时间	1月		成本指标	救助金下达县区时间
	救助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原晋城农校学生生活困难问题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原晋城农校学生生活困难问题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晋城农校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晋城农校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郭丽媛	联系电话:	13753695999	填报日期:	20230112215006	

晋城市市級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晋城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70,92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70,9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全年、全国两会及当年重大专项时负责稳控进京赴省上访人员具体工作,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维护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此项经费保证信访工作的正常运行。1、驻京信访工作经费100万元主要用于差旅费、住宿费的报销,常驻4人,常驻时间12个月;全国两会驻京增加2人,时间为20天;增加薪酬预算5000元。2、驻省信访工作经费60万元,用于差旅费、住宿费的报销,常驻2人,时间为12个月。3、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金5万元。4、聘请律师费2万元。6、办公维修维护费4万元。7、培训费3万元(开展信访业务业务培训)。8、档案整理费3万元(对我单位2019-2022年的档案进行整理)。9、党建专项经费4万元(包括党建资料的购置、开展党建活动所发生的各项支出)。10、微信公众号平台经费5万元。11、保安及劳务派遣服务费13万元(聘用临时人员9人)。该项目合计共需21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三方方案,我单位主要负责处理市内群众和境内、外人士给市委、市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向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领导反映来信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承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及省信访局交市委、市政府、市委办公室、市政府转送及本局班组的信访事项;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领导交办的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市委(市、区)委、市委(市、区)政府和市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来信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督办市直部门和县委(市、区)信访事项办理情况;指导全县信访业务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文件;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队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知道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全年、全国两会及当年重大专项时负责稳控进京赴省上访人员具体工作,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维护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单位三方方案中各科室所具有的工作职能对进行2023年工作计划进行分工,由驻京科负责驻京信访工作和驻省信访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办公维修维护、律师聘请、微信公众号平台信息发布对接工作,由督查科负责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驻京、驻省人员外出情况,对差旅费、住宿费进行实报实销,12月进行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9-10月组织开展信访业务工作培训预计培训1-2次;全年对我单位2019-2022年的档案进行整理;每月开展党建活动,全年预计开展12次;每周进行微信公众号信息的发布不少于2条,10月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驻京、驻省、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业务培训、档案整理等工作,确保信访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完成驻京、驻省、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业务培训、档案整理等工作,确保信访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加强我局“晋城信访”微信公众号运行质量,更好的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驻省信访工作人员数	2人	数量指标	全年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条数	24次
				信访驻京驻省值班天数	365天		聘用临时人员数量	≥9人	
				困难临时救助金发放人数	50人		开展党建次数	12次	
				聘用律师事务所数量	2个		开展培训次数	≤2次	
				开展培训次数	≤2次		聘用律师事务所数量	2个	
				开展党建次数	12次		信访驻京驻省值班天数	365天	
	全年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条数	24次		驻省信访工作人员数	2人				
	聘用临时人员数量	≥9人		困难临时救助金发放人数	50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化解率(%)	100%	质量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化解率(%)	≥9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每月	开展党建活动	每月				
		微信公众号信息的发布	每月	微信公众号信息的发布	每月				
		临时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2019-2022年的档案进行整理	全年				
		开展党建活动	每月	临时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组织开展信访工作业务培训	9-10月	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时间	9-10月				
		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时间	12月	组织开展信访工作业务培训	9-10月				
		信访业务培训工作开展时间	9-10月	信访群众生活困难临时救助时间	12月				
2019-2022年的档案进行整理	全年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信访群众生活困难	缓解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信访投诉次数	降低	降低信访投诉次数	降低				
		缓解信访群众生活困难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續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續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上访群众满意度	≥90%	上访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原学忠	联系电话:	2198275	填报日期:	2022121715375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疑难信访案件经费(含集中治理重复信访案件化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晋城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87,6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887,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建立和使用,旨在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该资金分为中央补助资金、省级补助资金和市级补助资金,以及县级地方筹措资金组成。2023年疑难信访案件经费共需13.5万元,主要用于解决2022年市医院结案的信访事件。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信访件《关于印发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行(2021)7号文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部国家信访件《关于印发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9-10月及时将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拨付至市医院,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将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拨付至市医院,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及时将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拨付至市医院,积极推动地方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使生活困难的信访积案当事人得到适度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疑难信访案件数	1件	数量指标	解决疑难信访案件数	1件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案件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案件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疑难补贴资金拨付时间	9-10月	时效指标	疑难补贴资金拨付时间	9-10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疑似案件的发生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疑似案件的发生	降低
			提升疑难信访案件的结案率	提升		提升疑难信访案件的结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疑难案件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疑难案件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原学忠	联系电话:	2198275	填报日期:	2022123010074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我单位车辆编制数1辆，实有车辆1辆

2、房屋情况：

无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十二、其他说明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 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